

晚、午堂～講道概要

阿摩司書第 5 講

日期：2019 年 4 月 27-28 日

講題：有禍了！

講員：郭錦全傳道

經文：阿摩司書六 1-14

引言：從安逸到冷漠

大綱：

1. 百姓的生命被踐踏，參與當中的人有禍了！(v. 1-7)

2. 公義公平被踐踏，上主的審判必然臨到！(v. 8-14)

結語：審判的信息，今天仍首先指向眾教會。面對社會的不公義、面對被欺壓的群體，教會群體是如何看待？

阿摩司書六 1-14

(和合本修訂版)

- 第1節 「那在錫安安逸，在撒瑪利亞山安穩，為列國之首，具有名望，且為以色列家所歸向的，有禍了！」
- 第2節 你們要過到甲尼察看，從那裏往哈馬大城去，又下到非利士人的迦特，你們比這些國更好嗎？或是他們的疆界比你們的疆界廣大呢？
- 第3節 你們以為降禍的日子尚遠，卻使殘暴的統治^{【註】}臨近。
(【註】：「統治」：原文是「座位」。)
- 第4節 「那些躺臥在象牙床上，舒身在榻上的，吃群中的羔羊和棚裏的牛犢。
- 第5節 他們以琴瑟逍遙歌唱，為自己作曲^{【註】}，像大衛一樣；
(【註】：「作曲」：原文是「製造樂器」。)
- 第6節 以大碗喝酒，用上等油抹身，卻不為約瑟所受的苦難憂傷；
- 第7節 所以，現在這些人必首先被擄，逍遙的歡宴必消失。」
- 第8節 主耶和華指著自己起誓說：「我憎惡雅各的驕傲，厭棄他的宮殿；我必將城和其中一切所有的都交給敵人。」這是耶和華一萬軍之神說的^{【註】}。
(【註】：七十士譯本沒有「這是...神說的」。)
- 第9節 那時，若一房之內剩下十個人，也都必死。
- 第10節 死人的叔伯要把屍首抬到屋外焚燒，就問房屋內間的人說：「你那裏還有別人嗎？」他說：「沒有。」又說：「不要作聲，不可提耶和華的名。」
- 第11節 看哪，耶和華發命令，把大房子拆成碎片，小屋子裂為小塊。
- 第12節 馬豈能在巖石上奔跑？人豈能在那裏^{【註】}用牛耕種呢？你們卻使公平變為苦膽，使公義的果子變為茵蔯。
(【註】：「在那裏」：原文另譯「在海上」。)
- 第13節 你們這些喜愛羅·底巴^{【註】}的，自誇說：「我們不是憑自己的力量攻佔了加寧^{【註】}嗎？」
(【註】：「羅·底巴」意思是「虛浮的事」。)
(【註】：「加寧」意思是「兩角」。)
- 第14節 耶和華一萬軍之神說：「以色列家，看哪，我必興起一國攻擊你們；他們必欺壓你們，從哈馬口直到亞拉巴的河。」